附件3

邵阳县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

报 告

（封面）

**自评单位： 邵阳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**（单位公章）

日期：2022年 2 月23　日

**邵阳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进一步提高财务科学生精细化管理水平。根据《邵阳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邵财绩[2021]1号）的要求，现将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单位概况**

邵阳县房产局属履行行政管理职能的正科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主要负责县内房产行业管理及城镇住房保障工作。部门在职实有人数82人，离退休人员24人，其中：财政全额供养82人。

根据《邵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邵阳县房产局职级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》（邵政办发[2002]60号），我单位的主要职责为：

1、负责房地产行业管理。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房地产管理的政策与法规及上级的有关管理规定，研究制订和组织实施相应的实施办法或实施细则；拟定房地产业的发展战略、中长期规划、年度计划、产业政策以及房地产业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。

2、负责房地产市场管理，规范房产市场行为。参与指导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；负责县本级各类房屋的转让、租赁、抵押、典当、赠与管理；负责房地产评估、中介、咨询等市场服务体系的建设与管理；负责商品房预售、销售管理及商品房标准购销合同管理；负责房地产交易中收益金的收取与管理。

3、负责县本级房产测量与房屋面积计算管理工作。

4、参与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工作，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直管公房住房制度改革方案，健全完善住房供应体系，制定并落实廉租住房制度，推动住房商品化。

5、参与住宅建设管理，组织城镇住房解危解困，负责直管公房和危旧房屋的改造工作。

6、负责城镇房产开发管理；培育、规范和发展住宅区物业管理，参与县本级住宅竣工综合验收；负责住宅区房屋公有部分和共用设施设备维修资金的归集和管理。

7、负责城、镇、乡房屋拆迁管理工作。指导拆迁中的安置、补偿、调处纠纷工作，依法维护拆迁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

8、管理城乡房屋安全工作，指导城乡房屋维修养护和公房售后服务工作，负责危旧房屋的安全鉴定工作。

9、负责原有房屋改（扩）建与装饰装修管理。

10、负责县区异产毗连房屋管理；负责新建、改建、扩建房屋白蚁防治工作。

11、负责物业管理、白蚁防治机构、房产中介服务机构、拆迁事务和房屋经营维修等机构资质审批和监督管理，负责全县房地产专业执业资格初审工作。

12、负责县本级房产行政违法行为的查处；负责全县房产管理行政复议工作。

13、管理房产系统国有资产，负责直管公房的经营、修缮管理，保证国有资产保值增值；组织调处房产纠纷和落实私房政策；负责城乡房屋的调查统计工作。

14、承担县委、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。

**二、部门整体支出规模及使用情况**

**（一）2021年预算情况:**2021年年初预算为794.62万元，预算基本支出：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669.05万元,公用经费支出83.48万元,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42.08万元。**（二）2021年实际支出情况：**2021年决算支出为885.26万元，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63.5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118.07万元，对人个和家庭补助支出42.06万元，用于保障性住房维修等基本建设支出61.63万元。本单位资金支出严格执行上级有关政策规定，资金的管理和使用都建立了专门的管理制度并切实执行到位，确保资金专人负责，专款专用。

**三、资产管理情况**

建立资产管理长效机制，增强财务管理人员的责任意思，使帐务管理责任和记帐人员的责任落实到实处，2.运用信息技术进行资产管理，以计算机等现代化工具加强对资产监控，把单位的资产管理和财务管理，资产的价值管理和实物管量结合起来，及时反映单位的资金动态，资产存量和变量情况，实现由静态管理向动态管理的转变。

**四、综合评价结果**

根据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》规定的内容，经综合评价，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为“良好”。

**五、主要绩效**

**（一）稳步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**

1、老旧小区改造情况。

（1）2020年老旧小区改造续建项目情况。2020年我县老旧小区改造任务为17个小区2500户，在当年底所有项目全部开工且重点民生实事8个项目完成工程量的50%以上，今年我们克服老商业局及老卫生防疫站小区2个项目因地形复杂及矛盾较多，前期进度较慢等诸多困难，目前17个项目全部完工。

（2）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情况。今年，我县29个老旧小区纳入老旧小区改造计划（其中12个项目纳入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），均为建成年代较早（2000年前）、失养失修失管、市政配套设施不完善、社区服务设施不健全、居民改造意愿强烈的住宅小区。涉及户数2438户，小区内楼栋数121栋，建筑面积26.8万平方米，计划总投资4948万元。我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从2月份开始立项，经过前期入户调查征求意见、改造方案制定审批、设计、预算、财评、招投标等一系列程序，至12月底，12个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的90%以上，17个非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已全部开工建设。

（3）制定老旧小区“十四五”规划与2035年远景规划纲要，目前正在进行专家评审。

（4)启动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工作，发布《关于开展2022年度老旧小区改造的告知书》，开展入户调查，设计方案已基本完成。

2、棚户区改造情况。2021年我中心提前实施棚户区改造改扩翻建项目115户（杨粟坳路棚改项目88户，石湾社区工具二厂棚改项目27户），该两个项目为和老旧小区联合实施打造项目，改造主要内容为增加厨卫等房屋功能性设施，切实解决居民的生活不便问题。至12月底，该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工。

3、公租房建设情况。为解决我县各乡镇政府干部职工及乡镇教师医护人员住房困难问题，我中心通过协调争取，从北塔区调剂过来2485套公租房指标，一期494套主要通过对乡镇与教育系统的闲置公房改造方式完成，现塘中与十一中公租房改造项目120套已基本完工，五峰铺、黄亭市、岩口铺、长阳铺、河伯乡等乡镇374套公租房改造项目正在加快速度推进。二期1991套已开展调查摸底工作，实施方式采取新建与改造相结合的方式，具体计划数需上报县政府审定。同时我只心积极对接北塔区调剂公租房资金，一期494套公租房专项资金1353.56万元已全部位，二期1991套公租房专项资金5455.34万元，12月底已到位800万元，其余资金将在2022年分批划转到我县。

4、租赁补贴发放情况。今年按照上级要求租赁补贴要按季发放，至6月底我县已通过乡财局发放两个季度的租赁补贴2500余户，发放金额200万元。8月份以来，我中心开展租赁补贴发放年审及新增审核工作，至12月底，年审及新增对象资料2522户已通过社区及镇政府审核，自然资源局、人社局、民政局、市场监督局、等部门审查申请人的房屋、社保、收入、个体工商等情况已完成，交警队核查车辆登记信息进度滞后，导至2022年1月才全部审核工作。2022年1月中旬由乡财局统一打卡发放到位。

5、公租房清查及公租房信息系统建设情况。根据审计部门要求，我县有22户保障对象不符合租住条件，需要清退。在中心领导安排下，分组包干，现已全部清退。为加快对公租房项目进行信息化管理，2021年根据省市要求，我县历年公租房项目3206套房源、入住人员、配租等信息全部录入湖南省公租房信息系统。

6、2022年计划申报情况。2022年我中心积极申报老旧小区和棚户区改造项目计划，通过向省住建厅争取，2022年我县棚户区改造计划为918套，为自2018年棚改计划指标严控以来任务申报最多的一年；老旧小区改造任务为21个小区，改造任务也在邵阳市各县中居多。

**（二）不断提高房产行业服务水平**

1、房地产管理服务情况。

开辟绿色通道，简化办事程序，努力引导现有开发企业做大做强，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邵阳县房地产开发企业共25家【今年新增2家(湖南华信芙蓉置业有限公司、湖南鸿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），有业绩的开发企业17家，无项目退出2家（邵阳东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邵阳县宇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）】。房地产企业入规入统3家，分别是邵阳县华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湖南中诚大通公司、勤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。截止今年12月底，共完成投资14.2亿元，核发商品房预售许可证60本，预售许可面积57.46万㎡，其中住宅预售面积41.46万㎡，非住宅预售面积16万㎡；全县累计销售商品房面积38.43万㎡，住宅销售面积35.65万㎡，非住宅销售面积2.78万㎡，商品房均价为4321元/㎡，商品房住宅均价为3849元/㎡，商品房非住宅均价10373元/㎡，新上楼盘商品房预售资金全面纳入监管。商品房待售面积99.64万㎡，去化周期31.11个月，住宅待售面积58.47万㎡，去化周期19.68个月，非住宅待售面积28.57万㎡，开发商自持物业12.6㎡，去化周期123.3个月。全县现有物业公司18家，服务小区22个；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累计归集8530万元。房地产测绘事务所资质升为乙级，年度测绘服务水平有效提升，测绘收费92万元。

2、集体土地房屋征收事务方面。

抽调精干力量，由分管领导牵头，分项目专门拆迁服务小组，坚持“白+黑”、“五+二”工作制，助力重点项目建设，完成芙蓉学校、塘黄公路、白新高速、800KV雅江线、夷江大道、孚瓯科技、一中南侧等重点项目房屋测绘评估、签协任务，完成新新高速、邵永高铁16万多平方米房屋征收前期调查工作任务。

**（三）统筹推进各项工作**

1、切实加强基层党建。

严格按照“三会一课”制度要求，每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，结合“一争二提三主动”大讨论活动，扎实推进基层党支部“五化”建设。围绕建党100周年，深入开展党史学习主题教育，开展党员志愿服务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活动，营造“学党史、悟思想、办实事、开新局”浓厚氛围，推动跨越发展，做到谋实事、出实招、做实功、求实效，为真正实现乡村振兴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的思想、政治和组织保证。

2、积极联村乡村振兴。

我中心2个乡村振兴工作组及44名乡村振兴责任人发扬“不怕苦、耐得烦”的精神，夜宿农家，宣讲乡村振兴政策，实现了对金称市村、青石塘村开展“四个不摘”政策落实问题专项治理，确保投入不减、项目不少、政策不变、帮扶不撤，持续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。联系金称市镇协助金称市村做好创建2021年县级文明村工作，提升文明宣传氛围，广泛宣传村风民俗、村民公约、卫生公约，加强红白喜事日常管理。加大公厕改造、“空心房”清理等重点整治，驻村工作队和帮扶责职工每月要对所联系帮扶的户进行走访，了解家庭情况和身体状况，存在哪些困难，需要哪些帮助，根据存在的问题逐户分析原因，研究制定针对性的帮扶措施，实行跟踪监管，进一步加强帮扶力量，加大监测户的帮扶力度，将所有问题解决到位。对脱贫监测户和边缘易致贫户实行动态管理，常态化开展“两类人群”的识别、帮扶。

3、创建活动深入开展。

坚持建设思想道德好、文化素质高、业务能力强、廉洁高效的干部队伍，深入开展“廉洁单位”创建，深化市级文明标兵单位创建活动，实现优美环境、优良秩序、优质服务目标。通过开设文明创建宣传专栏、悬挂横幅标语进行广泛宣传，营造良好氛围。大力推行文明小区，加强物业管理服务，积极参与县里组织的文明交通劝导活动，积极参与社区周五文明创建日；打造好干部职工活动室、图书室，组织干部职工开展读书、乒乓球、双升级、跳蝇等比赛活动，提振干部职工的精气神，增强单位的凝聚力，提升单位整体形象。建好滨湖公租房、金称市村文明实践站，先后赴公租房小区、联点社区、联点扶贫村，开展40余次爱心志愿者服务活动，用真情、温暖帮助需要帮助的人，用实际行动传递文明。

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来看，我单位预算编制科学，民主理财，重大财务事项经由集体研究决策，财务制度健全，2021年各项工作目标顺利完成。

**六、存在的问题**

一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二是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、细化和量化。项目单位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，但目标不够明确、细化和量化；三是人员编制太少，2021年底由于单位机构改革，本单位现有在职职工55人，在编人数只有30人，严重影响职工的正常晋级。

**七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**

对存在的问题能进一步设定明确的绩效考核目标，以便于更好地开展工作。

邵阳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

2022年2月23日